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2021年4月2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申请融资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阴康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盛新材料”）在银行办理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余额不超过40,000万元，担保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一日。详见《关于2021年度申请融资授信额度暨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1年6月9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康盛新材料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申请的3,4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内一系列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 2、保证金额：3,400万元
- 3、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 4、保证范围：被担保债权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 5、保证额度有效期：2021年6月9日至2023年6月9日。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1,500 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1,500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5.08%。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0 日